

保险公司偿付能力季度

报告摘要

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Pramerica Fosun Life Insurance Co., Ltd.

2019年第4季度

目 录

一. 基本信息 1

二. 主要指标 7

三. 实际资本 8

四. 最低资本 8

五. 风险综合评级 8

六. 风险管理状况 9

七. 流动性风险 9

八. 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10

一. 基本信息

（一）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芳甸路1155号浦东嘉里城办公楼36层3601-3605室

（二）法定代表人

李涛

（三）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在上海市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内经营除法定保险以外的下列业务：

（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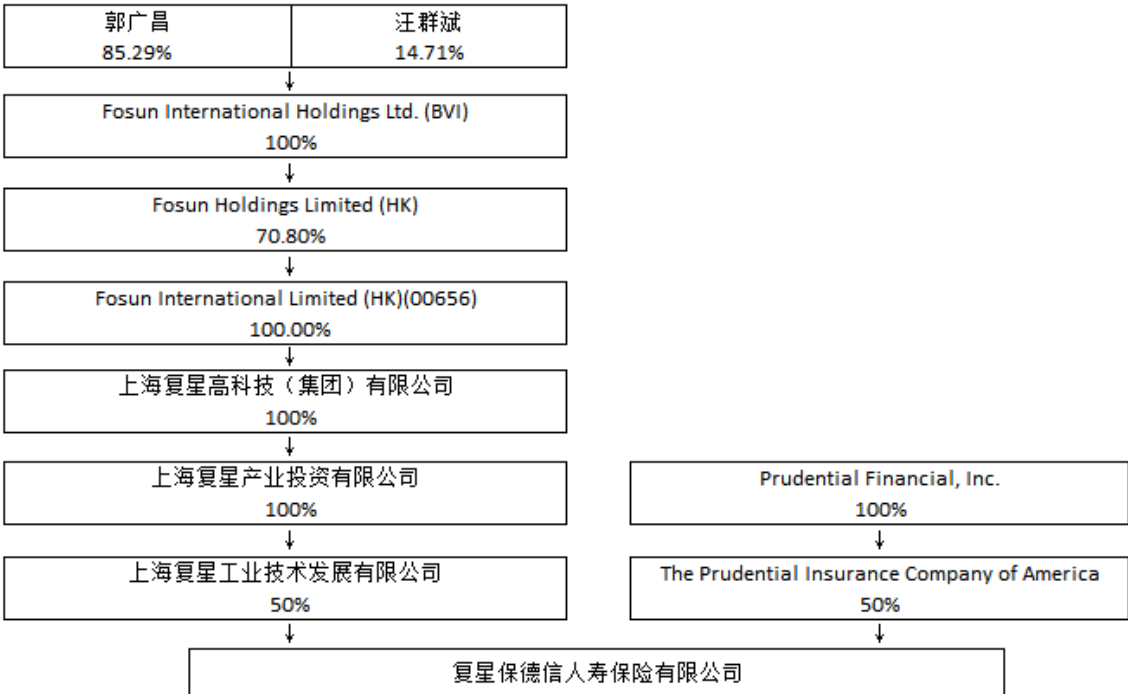
（四）股权结构及股东（单位：股或元）

股东名称	类别	期末持股或出资额数量	期末持股比例	状态
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1,331,050,000	50%	正常
美国保德信保险公司	外资股	1,331,050,000	50%	正常
合计	——	2,662,100,000	100%	-

股东关联方关系的说明： 股东方之间无关联关系

填表说明：股东类别填列“国有股”、“社会法人股”、“外资股”、“自然人股”等。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六）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报告期末是否有子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是□ 否■）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董事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共有 8 位董事，其中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董事 3 人，独立董事 3 人。

董事长：

李涛：出生于 1972 年，自 2019 年 3 月出任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9〕348 号。李涛先生为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于 2017 年 3 月加入复星，现任复星高级副总裁，兼复星保险板块董事长、健康险与健康集团联席董事长，主要负责复星保险板块的业务发展、战略制定和实施。在加入复星前，李涛先生曾就职于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担任 CFO，并先后兼管企划精算、投资条线及境外保险业务，对中国保险业的发展和保险政策了解颇深。李涛先生持有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资格认证。

副董事长：

Mark Brown Grier: 出生于 1952 年，自 2012 年 9 月出任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国际〔2012〕1121 号。Grier 先生为美国罗切斯特大学工商管理学硕士，于 1995 年 5 月加入保德信金融集团，曾担任保德信金融集团副董事长，负责集团的财务会计、精算、风险管理、政府关系、投资者关系、全球战略、信息技术以及审计等多项职能。在加入保德信金融集团之前，Grier 先生曾担任大通曼哈顿银行行政副总裁，以及林肯第一银行高级副总裁。

董事：

Scott Garrett Sleyster: 出生于 1960 年，自 2017 年 7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778 号。Sleyster 先生为美国西北大学工商管理学硕士，现担任保德信金融集团国际业务负责人以及执行副总裁，负责保德信国际保险业务，面向全球市场开发、分销及服务个人寿险、退休和相关金融产品。在担任现在职务之前，Sleyster 先生在保德信金融集团担任过多个领导职位，包括作为保德信金融集团资深副总裁兼首席投资官等。此外，Sleyster 先生一直积极参与美国退休政策的制定，并曾数次作为代表参与美国政府的各项相关计划。

Geng Hui Wu（吴庚辉）：出生于 1974 年，自 2014 年 7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582 号。吴庚辉先生为加拿大曼尼托巴大学理学硕士，于 2009 年 1 月加入美国保德信金融集团，先后在集团总部担任副总裁兼精算师、全球投资部高级投资副总裁、全球审计部高级副总裁，对财务、精算、投资、资本和风险管理、产品开发、资产负债管理等业务有多年实际操作及资深管理经验，并自 2017 年起，担任美国保德信金融集团全球战略规划部董事总经理，负责支

持美国保德信金融集团在全球的项目、资本投资和中国战略实施。在此之前，吴庚辉先生先后担任加拿大永明金融集团精算总监，美国国际集团国际团险管理部副首席精算师。吴先生持有北美精算师、特许金融分析师和金融风险管理师等资格认证。

Xiao Lei Chi（迟小磊）：出生于 1969 年，自 2016 年 7 月出任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733 号。迟小磊女士为加拿大康卡迪亚大学理学硕士，于 2014 年 9 月加入复星，现任复星总精算师，主要负责与保险项目相关的交易并购和保险公司投后管理中与精算相关事项。在加入复星之前，迟小磊女士曾先后担任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精算师、明德丰怡精算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资深精算顾问、韬睿咨询公司香港分公司精算顾问等职务，在保险行业的从业经验超过 20 年。迟小磊女士持有北美精算师协会会员、加拿大精算师协会会员、香港精算师协会会员和中国精算师协会会员等资格认证。

独立董事

Ling Ling Wang（王玲玲）：出生于 1960 年，自 2018 年 12 月担任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8〕362 号。王玲玲女士为美国爱荷华大学理学硕士。王玲玲女士曾服务于信安金融集团、中国平安人寿、泰康人寿等国内大型保险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董事职务。王女士过去的工作区域主要集中在中国和北美洲，在保险精算、财务、偿付能力和风险管理等方面有着丰富的经验，对国内外保险业的发展了解颇深。

高鹤洁：出生于 1968 年，自 2019 年 1 月担任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9〕164 号。高鹤洁女士为南开大学法学硕士。高鹤洁女士有着 20 余年的人力资源方面的工作经验，在高科技、金融保险、汽车等行业均担任过人力资源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曾任宝马中国等公司的人力资源副总裁。

吴坚：出生于 1968 年，自 2015 年 10 月出任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1027 号。吴坚先生为华东政法大学法学学士。吴坚先生曾在上海市计划委员会上海市物价局从事政策法规工作。1993 年开始律师执业，参与上海段和段律师事务所的初创。现为上海段和段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联席会议主席、高级合伙人及党支部书记。

（2）监事基本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共有 2 位监事，其中监事会主席 1 人。

彭玉龙：出生于 1978 年，自 2017 年 10 月担任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218 号，后经公司监事会选举，自 2017 年 11 月 16 日担任监事会主席。彭玉龙先生为上海财经大学管理学博士，于 2013 年 11 月加入复星，现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裁高级助理、复星保险板块联席总裁。在加入复星前，彭玉龙先生曾就职于国泰君安证券研究所，从事保险行业研究工作，对中国保险业、金融及保险政策有较深的了解。

胡邦菁：出生于 1973 年，自 2012 年 9 月出任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国际〔2012〕1121 号。胡邦菁女士为美国印第安纳大学工商管理学硕士，现任美国保德信保险公司全球战略规划部副总裁。胡邦菁女士于 2005 年 6 月加入美国保德信金融集团，先后担任国际保险部市场分析师、全球战略规划部项目经理及总监等职位，熟悉国际保险市场，在保险工作以及保险市场开发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

（3）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陈国平：出生于 1971 年，自 2019 年 8 月 9 日出任公司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9】751 号。陈国平先生为研究生学历，华南理工大学工学硕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中共党员，有着丰富的保险管理经验，曾任职于在中国平安人寿和新华人寿，并先后担任平安人寿广东分公司省公司营销部经理、中支总经理以及平安人寿广东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分管营销），新华人寿江苏分公司总经理，新华人寿浙江分公司总经理，寿险从业经验 23 余年。自履职以来，陈国平先生全面主持工作，负责公司的管理运作，推进业务进展和战略实施。

宋红波：出生于 1967 年，自 2015 年 6 月 20 日出任本公司资深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616 号。宋红波女士为研究生学历，东北大学工学硕士，武汉大学 EMBA，中共党员，曾任职于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并先后担任辽宁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泰康人寿总公司个险事业部副总经理，在保险行业从业近 20 年。自履职以来，主要负责公司大运营管理工作。

陈尉华：出生于 1973 年，自 2019 年 1 月 21 日出任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件为银保监复【2019】124 号。自 2018 年 10 月 19 日出任公司总精算师，任职批准文件为银保监许可【2018】1041 号。自 2018 年 12 月 21 日出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批准文件为银保监复【2018】416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兼任公司首席风险官。陈尉华女士为研究生学历，复旦大学理学硕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中共党员，曾任职于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并担任副总经理兼总精算师。陈尉华女士此前曾在东吴人寿、中国太平洋人寿任职，寿险从业经验 22 余年。自履职以来，陈尉华女士主要负责公司精算、财务和风险管理相关工作。

孟浩：出生于 1973 年，自 2017 年 11 月 16 日出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

【2017】1301号。孟浩先生为研究生学历，华东师范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君安证券研究所、南方证券研究所、德邦证券研究所、复星集团投资分析部、鼎睿再保险公司投资部。自履职以来，主要负责公司投资管理工作，负责在职权范围内参与制定公司投资政策和投资策略，合理安排投资组合，控制各类投资风险，实行合理的资产负债管理等相关工作。

孙爱俊：出生于1982年，自2019年8月30日出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为沪银保监复【2019】721号。孙爱俊先生为本科学历，清华大学工学学士，中共党员，曾任职于新华人寿，并先后担任新华人寿浙江分公司营销业务部总经理、新华人寿浙江分公司市场总监兼杭州中心支公司总经理、新华人寿浙江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寿险从业经验近15年，有着丰富的保险管理经验。自履职以来，孙爱俊先生主要负责公司个险渠道战略规划的具体实施，规划业务目标计划，确保关键项目运行顺利，管理和培训销售团队，确保销售团队的持续和优化发展。

刘莉：出生于1970年，自2019年12月25日出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为沪银保监复（2019）1059号。刘莉女士为南京大学法律本科，中共党员，曾任职于新华人寿，并先后担任江苏分公司徐州中心支公司总经理、浙江分公司嘉兴中心支公司总经理、浙江分公司湖州中心支公司总经理、浙江分公司杭州中心支公司总经理、浙江分公司客户服务部总经理职务，寿险从业经验21年，有着丰富的保险管理经验。自履职以来，刘莉女士主要负责公司机构建设工作。

郭晓强：出生于1975年，自2019年10月30日出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件为沪银保监复（2019）890号，自2018年11月23日出任公司合规负责人，任职批准文件为银保监复【2018】291号。自2019年1月1日起兼任公司法律责任人。郭晓强先生为本科学历，中山大学经济学硕士，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法学硕士，中共党员，曾任职于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并先后担任中国区合规负责人、广东分公司合规部负责人、广东分公司法律部负责人，寿险从业经验15年。自履职以来，郭晓强先生主要负责公司合规管理工作。

王聪：出生于1976年，自2019年8月19日出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为沪银保监复【2019】661号。王聪先生为博士研究生学历，北京林业大学管理学博士，中共党员，曾任职于新华人寿和天安人寿，并先后担任新华人寿浙江分公司计划财务部门负责人、天安人寿总公司战略管理部经营发展处负责人、天安人寿总公司战略企划部部门负责人，寿险从业经验15年，有着丰富的保险管理经验。自履职以来，王聪先生主要负责公司战略规划、全渠道业务策略及资源配置工作。

浦俊：出生于1975年，自2015年10月14日起出任本公司审计责任人，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1020号。浦俊先生为本科学历，上海交通大学经济学学士，曾供职于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美国友邦保险、海尔纽约人寿保险及复星集团，在保险行业

从业 17 余年。自履职以来，负责对公司业务、财务、管控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状况进行稽核审计。

陈旭华：出生于 1973 年，自 2017 年 11 月 16 日起出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307 号。陈旭华女士为本科学历，上海外国语大学文学学士，曾任职于金盛人寿、Aviva Canada，寿险及产险从业经验 17 年。陈旭华女士自筹备期加入公司，曾先后负责公司重大项目管理、偿二代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并协助进行公司治理等相关工作。自履职以来，主要负责公司治理相关工作。

（八）偿付能力信息公开披露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贺嘉卿（财务）/汤国权（精算）

联系人电话：021-20692828/021-20692661

二. 主要指标

（一）偿付能力充足率指标（元）

指标名称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93.72%	227.86%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999,766,947.50	1,003,919,188.23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93.72%	227.86%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999,766,947.50	1,003,919,188.23

（二）最近一期的风险综合评级

公司最近一次综合评级结果：A

（三）主要经营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保险业务收入（元）	733,777,197.76	385,919,586.01
净利润（元）	-52,171,014.11	8,409,929.93
净资产（元）	1,673,882,920.71	1,675,043,218.50

三. 实际资本

指标名称	本季度末数（元）	上季度末数（元）
认可资产	10,663,225,293.02	9,950,313,357.97
认可负债	8,596,752,907.17	8,161,231,178.87
实际资本	2,066,472,385.85	1,789,082,179.10
核心一级资本	2,066,472,385.85	1,789,082,179.10
核心二级资本	-	-
附属一级资本	-	-
附属二级资本	-	-

四. 最低资本

指标名称	本季度末数（元）	上季度末数（元）
最低资本	1,066,705,438.35	785,162,990.87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226,602,514.90	177,206,442.26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2,975,550.08	3,220,568.33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836,966,385.46	578,655,001.42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302,033,787.14	288,765,939.12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281,321,564.22	239,740,864.72
特定类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29,384,467.93	29,445,916.31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8,833,232.92	6,501,820.77
附加资本	-	-

五. 风险综合评级

（一）最近两期风险综合评级结果

2019年2季度和2019年3季度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风险综合评级的结果均为A类。

六. 风险管理状况

（一）保监会最近一次对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的评价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最近一次对本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SARMRA）进行评估为2017年，得分为78.33分。其中，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14.94分，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7.45分，保险风险管理7.46分，市场风险管理7.92分，信用风险管理8.04分，操作风险管理8.09分，战略风险管理8.04分，声誉风险管理8.40分，流动性风险管理7.99分。

（二）报告期内采用的风险管理改进措施及其进展

系统建设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的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四期工程已开发完成并投入正常使用，目前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已基本实现监管要求的相关功能，包括大类风险管理报告，风险指标的监测、预警，风险指标信息在各分支机构间的共享与汇总、报告及审批，偿付能力压力测试结果计算等功能，同时公司还根据风险管理的实际需要，对系统指标计算功能、风险预警功能、整改跟进功能进行了优化，实现了更加完善的系统自动化操作，减少了人工操作所带来的差错及不便。

整改事项管理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跟进了2018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工作、2018年操作风险与内控自评工作、2019年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自评工作的后续改善计划，相关改善计划均有效进行中，其中，2018年操作风险与内控自评工作的改善计划均已按计划完成。风险偏好体系建设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组织相关部门进行了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及风险限额指标体系的系统性梳理和修改，以期对各类指标有更全面和准确的反应，提高风险偏好体系对公司风险管理工作的指导性作用，及对各项风险的预测性作用。

七. 流动性风险

（一）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净现金流	411,748,945.79	-846,997,647.83
综合流动比率	117.22%	120.15%
流动性覆盖率(必测情景 1)	2303.20%	2731.06%
流动性覆盖率(必测情景 2)	986.79%	2886.74%
投连产品独立账户流动性覆盖率	-	-

注：流动性覆盖率必测情景1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所要求的必测压力情景下（签单保费较去年同期下降80%，同时退保率假设为基本情景的2倍，但退保率绝对值不超过100%）所算得的流动性覆盖率；流动性覆盖率必测情景2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所要求的必测压力情景下（预测期内到期的固定收益类资产20%无法收回本息）所算得的流动性覆盖率。

（二）流动性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本季度净现金流为 411,748,945.79 元。本季度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555,989,484.37 元。投资方面，本季度投资活动净现金流-144,240,538.58 元。筹资方面净现金流 0 元。

本季末的综合流动比率为 117.22%，预测未来 3 个月内及 1 年内的综合流动比率均分别达到 166.86%和 396.66%，说明公司综合流动性总体良好，流动性风险可控。

本季末的压力情景下流动性覆盖率分别为 2,303.20%和 986.79%，优质流动资产包括现金、可提前支取的定期存款、上市股票投资、政策性银行发行的 AAA 级金融债、商业银行发行的 AAA 级金融债、AAA 级公司债等。

八. 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一）报告期内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无。

（二）公司的整改措施以及执行情况

无。